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珠宝商综合保险附加展示柜上锁条款（2025版）

（产品注册号：）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对于放置于展示柜和/或陈列橱窗里面的财产损失，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。但若所有放置保险标的的展示柜台、橱窗及展示橱窗一直处于上锁状态，且相关的锁钥匙及备用钥匙要取出锁眼并拿开且由被保险人和/或其雇员专人保管，或放置在上锁的保险柜/箱内时，或被保险人正往其中放置、布置或从其中取出保险标的的过程中，发生的损失则不受本条款限制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